

无人机购机合同

甲方(买方): 平顶山市财经学校

乙方(卖方): 平顶山嗨森科技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的原则,经充分协商,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移动办公系统项目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相关事项,订立如下合同,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服务事项

1、服务清单:

序号	名称	产品型号	单位	数量 (年)	单价	小计
1	大疆pocket3	大疆pocket3全能套装	套	1	4500	4500
2						
总计(大写): 肆仟伍佰圆整 ¥:4500						

第二条付款与结算

合同签订后,5日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清全款。乙方账户以本合同载明的为准,如有变更,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30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

第三条争议的解决

本协议下发生的争议,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如果合同一方向另一方送交要求协商解决问题的书面通知后15日内,双方仍协商不成的,则

任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四条其他条款

- 1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- 2、 本合同签约地为：河南省平顶山市
- 3、 合同签订时间：2015年8月1日
- 4、 其他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后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5、 本合同一式贰份，双方各持壹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公司信息：

单位名称：平顶山市财经学校	单位名称：平顶山嗨森科技有限公司
开户行：	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中兴路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41050172283600000051
纳税人识别号	纳税人识别号91410411MA3XF81G33
电话：	地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高新区神马 大道东段高新火炬园25号楼众创空 间018室
	电话：0375-2233336

甲方：

签字：

日期：



乙方：

签字：

日期：

